

桃園市觀音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8251桃園市觀音區觀音里觀新路
56號

承辦人：課員 田汲雷

電話：4732121分機139

電子信箱：1000118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觀社字第11500207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李星葦君死亡公告 (376436200A_115002078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區區民李星葦君(民國54年8月26日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
編號：E120441502，籍設桃園市觀音區草漯里8鄰大觀路
二段70號)死亡公告1份，請張貼並協尋家屬認領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及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5年8月5
日桃社工字第115007123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(市)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、本市各區公所(桃園市觀音區
公所除外)

副本：電 2025/08/07 文
交 17:17:48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